

# 重庆建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建桥工业园C区湾丘路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月9日，重庆建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在该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建桥工业园C区湾丘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单位有：重庆建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业主单位）、重庆以伯环境监测咨询有限公司（环境监测单位）、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验收组通过现场检查、听取业主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桥工业园C区湾丘路工程位于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C区，大渡口组团N标准分区。工程全长469.281m，起点接华福路，终点接园区内规划道路，道路等级为II级城市支路，设计型车速度为20km/h，路幅宽16m，双向两车道。

2010年11月，重庆建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工商大学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建桥工业园C区湾丘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年12月10日，大渡口区环境保护局以渝（渡）环准[2010]95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该工程于2015年3月10日项目开工建设，2017年8月25日竣工，2017年9月17日通过市政工程竣工验收。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建桥工业园C区湾丘路工程。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过现场检查，本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等未发生变化，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管理

本工程认真执行了国家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对施工期全过程实行了环境管理，保证了本工程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措施得到了认真落实。工程施工期至目前为止，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本工程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较好，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中的

相关要求。

#### **四、验收调查结果**

##### **(1) 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工程施工期临时占地已被南侧在建居民区（联发西城首府）征用，目前联发西城首府正在实施建设。由于项目南侧联发西城首府临时施工营地临时占用项目部分车行道和人行道，临时占用期限为2018年3月20日至2019年12月30日，目前项目人行道绿化工程未完成。根据重庆建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绿化工程计划，待联发西城首府竣工，拆除临时施工营地后，尽快完成道路两侧的绿化修复工作。

##### **(2) 环境空气**

项目施工期通过在施工场地周围设置围挡，施工场地采取洒水抑尘，建筑材料堆放期间采用遮雨棚或防尘布临时覆盖，土石方采取防尘布临时覆盖，施工车辆驶出前清洗轮胎，建筑材料运输采取密闭遮盖等措施，降低了施工扬尘影响。工程自开工至今，未出现扬尘扰民投诉事件，表明本工程施工期采取的大气污染控制措施是有效的。

##### **(3) 水环境**

调查认为，本工程施工期实际落实的水污染防治措施实现了生产废水的综合利用，移动式旱厕产生的生活污水已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未排地表水环境。同时，本次调查通过走访当地群众了解，本工程调试运营期未发生地表水污染事故，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亦未收到过相关环保投诉。

##### **(4) 声环境**

根据走访当地群众了解到，施工期间未出现噪声扰民投诉，施工期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是有效的。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试运营初期交通量少，道路沿线工业用地一侧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的3类标准；居民小区执行2类标准。

##### **(5) 固体废物**

本工程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无随意倾倒现象发生。已采取的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符合环保要求。

#### 五、验收组结论

验收组根据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渝（渡）环准[2015]38号文等要求，形成以下意见：

(1) 验收调查报告编制规范，结论总体可信。

(2) 本工程自开工建设以来，未出现重大环境影响问题，根据调查结果，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工程在施工期采取的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可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鉴于上海宝治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房地产开发，临时占用道路用地，目前无法对道路进行绿化；业主承诺该公司在拆除临时设施后，尽快完成道路两侧的绿化恢复工作，建议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但建设单位应在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完成绿化工作后，该道路方可交付使用。

#### 六、要求及建议

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按要求预留部分资金以做后期道路绿化及噪声治理。

验收组：

麻成胜 高双华 陈贵斌  
罗淇 黄玉贵 蒲昱

2019年1月9日